

证券代码：601127

证券简称：赛力斯

公告编号：2026-021

## 赛力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赛力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3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公司章程修订的原因

为贯彻落实公司治理现代化建设要求，根据新《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拟对《赛力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简称“《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 二、公司章程修订的内容

《公司章程》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p>第七条 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董事长为<u>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u>。</p> <p>董事长辞任的，视为同时辞去法定代表人。</p> <p>法定代表人辞任的，公司将在法定代表人辞任之日起30日内确定新的法定代表人。</p> <p>法定代表人的产生和变更参照本章程第一百一十一条执行。</p>	<p>第七条 代表公司执行事务的董事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由董事会确定。</p> <p><u>担任法定代表人的董事辞任董事的</u>，视为同时辞去法定代表人。</p> <p>法定代表人辞任的，公司将在法定代表人辞任之日起30日内确定新的法定代表人。</p>
<p>第十一条 本章程所称高级管理人员是指公司的总裁、首席运营官（COO）、</p>	<p>第十一条 本章程所称高级管理人员是指公司的总裁、副总裁、财务总监、</p>

修订前	修订后
<p>首席技术官(CTO)、副总裁、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及公司董事会确认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p>	<p>董事会秘书及公司董事会确认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p>
<p>第一百一十二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p> <p>(一) 召集股东会，并向股东会报告工作；</p> <p>(二) 执行股东会的决议；</p> <p>(三) 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p> <p>(四) 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p> <p>(五) 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者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p> <p>(六) 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p> <p>(七) 在股东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连）交易、对外捐赠等事项；</p> <p>(八) 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p> <p>(九) 决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裁、董事会秘书，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根据总裁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首席运营官(COO)、首席技术官(CTO)、副总裁、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p> <p>(十) 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p> <p>(十一) 制订本章程的修改方案；</p> <p>(十二) 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p> <p>(十三) 向股东会提请聘请或者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p>	<p>第一百一十二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p> <p>(一) 召集股东会，并向股东会报告工作；</p> <p>(二) 执行股东会的决议；</p> <p>(三) 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p> <p>(四) 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p> <p>(五) 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者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p> <p>(六) 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p> <p>(七) 在股东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连）交易、对外捐赠等事项；</p> <p>(八) 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p> <p>(九) 决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裁、董事会秘书，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根据总裁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p> <p>(十) 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p> <p>(十一) 制订本章程的修改方案；</p> <p>(十二) 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p> <p>(十三) 向股东会提请聘请或者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p> <p>(十四) 听取公司总裁的工作汇报</p>

修订前	修订后
<p>(十四) 听取公司总裁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裁的工作；</p> <p>(十五)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本章程或者股东会授予的其他职权。</p> <p>超过股东会授权范围的事项，应当提交股东会审议。</p>	<p>并检查总裁的工作；</p> <p>(十五)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本章程或者股东会授予的其他职权。</p> <p>超过股东会授权范围的事项，应当提交股东会审议。</p>
<p>第一百二十条 董事长行使下列职权：</p> <p>(一) 主持股东会和召集、主持董事会会议；</p> <p>(二) 督促、检查董事会决议的执行；</p> <p><del>(三) 行使法定代表人的职权；</del></p> <p><u>(四) 签署公司股票、公司债券及其他有价证券；</u></p> <p><u>(五) 签署董事会重要文件和应由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的其他文件；</u></p> <p><u>(六) 在发生特大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的紧急情况下，对公司事务行使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利益的特别处置权，并在事后向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报告；</u></p> <p><u>(七) 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u></p>	<p>第一百二十条 董事长行使下列职权：</p> <p>(一) 主持股东会和召集、主持董事会会议；</p> <p>(二) 督促、检查董事会决议的执行；</p> <p>(三) 签署公司股票、公司债券及其他有价证券；</p> <p>(四) 签署董事会重要文件；</p> <p>(五) 在发生特大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的紧急情况下，对公司事务行使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利益的特别处置权，并在事后向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报告；</p> <p>(六) 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p>
<p>第一百二十六条 董事会会议通知包括以下内容：</p> <p>(一) 会议日期和地点；</p> <p><del>(二) 会议召开的方式；</del></p> <p><u>(三) 会议期限；</u></p> <p><u>(四) 会议事由及议题；</u></p> <p><del>(五) 会议召集人和主持人、临时会议的提议人及其书面提议；</del></p> <p><del>(六) 董事表决所必需的会议材料；</del></p> <p><del>(七) 董事应当亲自出席或者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会议的要求；</del></p>	<p>第一百二十六条 董事会会议通知包括以下内容：</p> <p>(一) 会议日期和地点；</p> <p><u>(二) 会议期限；</u></p> <p><u>(三) 事由及议题；</u></p> <p><u>(四) 发出通知的日期。</u></p> <p>除本章程另有规定外，董事会的会议通知，以专人或特快专递递送，或者以传真、电子邮件方式发送。</p> <p>口头会议通知至少应包括上述第(一)项内容，以及情况紧急需要尽快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的说明。</p>

修订前	修订后
<p><del>(八)</del> 发出通知的日期；</p> <p><del>(九)</del> 会议联系人及其联系方式。</p> <p>除本章程另有规定外，董事会的会议通知，以专人或特快专递递送，或者以传真、电子邮件方式发送。</p> <p>口头会议通知至少应包括上述第(一)<del>、(二)</del>项内容，以及情况紧急需要尽快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的说明。</p>	
<p>第一百六十一条 公司首席运营官<del>(COO)</del>、首席技术官<del>(CTO)</del>、副总裁、财务总监由总裁提名，董事会聘任，首席运营官<del>(COO)</del>、首席技术官<del>(CTO)</del>、副总裁、财务总监对总裁负责，向其汇报工作，并根据分派业务范围履行相关职责。</p>	<p>第一百六十一条 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由总裁提名，董事会聘任，副总裁、财务总监对总裁负责，向其汇报工作，并根据分派业务范围履行相关职责。</p>

除以上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内容不变。

本次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相关事项尚需向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与备案手续，最终以登记机关核准信息为准。本事项需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实施，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长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与本次变更相关的各项具体事宜。

特此公告。

赛力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31日